

证券代码：833559

证券简称：亚太天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亚太天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559	亚太天能	2026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金宏桥律师事务所王宇、王丹纯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5年计提减值准备	√

4.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
8.00	利润分配方案	√

（一）审议《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5 年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 2025 年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08）。

（四）审议《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6-009）与《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6-010）。

（五）审议《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11）。

(八) 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董事会决议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即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以及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以及股东账户卡；

3.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 09:00-09:30

(三) 登记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励业路 20 号一楼、三楼、四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丽君 联系电话：020-39989924 联系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励业路 20 号一楼、三楼、四楼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

- （一）《广东亚太天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亚太天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亚太天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